

要继承，就应全面继承；要发展，就须放手发展——以合肥地方剧种庐剧为例谈中国传统戏剧的继承与发展问题

钱久元 詹向红 张景义[1]

作者赐稿

内容摘要:本文以庐剧为例,尝试性地探讨了中国传统戏剧的继承与发展问题,其意图则在于与文化界同人共同协商继承与发展民族传统戏剧之思路。本文主要就合肥庐剧的继承和发展提出了一些建设性的意见,认为应当放开对于剧种的约束,剧种的保护应当以保存优秀的传统剧目为核心,在完成了额定传统剧目的演出任务之后,剧团的其他演出就不应当有剧种的限制了。

关键词: 庐剧 合肥庐剧团 剧种 继承 发展

作者简介:

张景义: 安徽艺术职业学院戏剧系主任, 1955 年出生, 安徽省淮北市濉溪县人。

詹向红: 合肥学院中文系副主任, 副教授, 1963 年出生, 安徽省桐城市人。

钱久元: 合肥学院中文系教师, 戏剧戏曲学博士, 1966 年出生,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人。

在信息时代,文化的传播速度已经瞬时化,远在万里之外的现场演出,我们都可以通过广播、电视立即收听、收看到。现代文化传播的方式也是渠道众多,书籍、广播、电影、电视、录音、录象等等为我们提供了多元化的文化传播媒介。所以,过去的那种由于自然地理上的分界而导致的“文化割据”现象已经离我们越来越远了,一打开电视机,整个世界就呈现在我们的面前,只要你愿意,国内外最大腕的明星可以与你朝夕相见。

主要得力于信息传播技术的飞速进步,文化的共性因素越来越强,地方性的文化建设似乎已经不像以前那么重要了。应当说,这是一个美好的时代啊!然而,它也确实为我们的地域性文化的发展提出了一个全新的、急待解决的课题。

在现、当代,合肥文化活动在合肥市有关方面的共同努力下搞得比较有声色,尤其是在群众文化活动方面。但是,我们也应当承认,合肥毕竟还不能算是中国一流的历史文化名城,在历史文化的底蕴上,她还不能够跟北京、西安、南京等城市相提并论。而且,就现、当代的情况而言,与正在快步建设国际化大都市的北京、上海、广州等城市相比,合肥市在经济基础、科技水平、文化发展等各个方面都还存在着不小的差距,很难在比较短的时间之内赶上这些经济、文化相对更为发达的城市。

那么，是不是我们合肥市的文化事业建设就只能随大流？是不是合肥的文化建设就只能步那些“国际大都市”的后尘？是不是我们合肥市就可以因此而放弃对于地方性文化特色积极主动的追求了呢？

尽管中国乃至全球之“文化村”由于现代文化传媒的极大发展而变得越来越小，文化的共性特征越来越强烈，但是，我们认为，局域性的文化特征还会长久地存在下去的。文化共性的加强并不根本性地排斥文化的多元化、多样化，局域性文化特色的追求与形成必将为总体性文化增添灿烂的光彩。

我们相信，只要我们持续不懈地努力，有着比较优越的历史文化背景，并且目前已经拥有了数百万的城乡人口，有着相对比较完整、成体系的文化机构的合肥，一定能够做得更好一些，一定能够在地方文化建设上有所作为，一定能够成为中国省会级城市文化事业建设的楷模！

我们合肥市，是地处中国中东部地区的一个省会城市，古称庐州。就历史传统来看，合肥地区的文化是比较富有特色的，庐剧就是合肥地区土生土长的一个地方性特色很强的剧种。

为了更好地把庐剧变成合肥地域文化的代表和象征，为了更好地建设合肥地方特色的文化，为了更好地服务于全民族的文化建设大业，本文尝试性地就合肥庐剧的继承和发展问题提出一些不太成熟的建议和设想，仅供有关方面参考。

一、合肥庐剧的现状

近代以来，中国的传统戏剧剧种一直不大景气，市场效应总体上呈现逐步下滑的趋势。中国传统戏剧的生存和发展都面临着观众大量流失的问题，剧场演出上座率很低。中国传统戏剧总体状况不佳，庐剧又是中国传统戏剧中比较小的一个剧种，所以，几乎可以肯定，合肥庐剧目前的生存、发展状况不仅不会比全国各地的其他剧种更好一些，相反，比起京剧、黄梅戏、越剧、昆剧等这样的一些具有全国影响乃至世界影响的大剧种来说，它的生存、发展状况还会更差一些。我们是继续发展变革这一剧种，努力寻找该剧种的新形式、新内容以适应当代观众的审美需求呢？还是把它作为古董一样保护起来呢？其实，我们认为，对于全国的中国传统戏剧剧种而言，我们最好的选择当然是既要保护又要发展，在保护的基础上寻求发展，而对于合肥的地方性的剧种庐剧而言，情况就更应当是如此了。这也就是说，作为一个比较小的地方性剧种，庐剧更应当受到我们政策性的保护。

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审美追求，世界文化历史上确实有过某些早已经“过时”的艺术样式在新的历史环境下重新繁荣兴旺的例子。旧文艺形式的“复兴”确实是我们梦寐以求的，但是，一般地来说，这又是可遇而不可强求的。我们可以提出“振兴京剧”、“振兴昆剧”以及“振兴庐剧”等等这样的口号，这种振兴民族传统文化的愿望也确实是非常值得我们称赞的，不过，实际上，在文化多元化倾向加剧，在人民的娱乐活动方式五彩缤纷的今天提出这样的口号，首先是实际上没有这种切实的必要，其次是很难实现其预期的效果。我们已经为振兴民族戏剧高声呼吁并且努力奋斗了上百年来了，其效果如何？

现实不是已经给了我们比较客观的答案了吗？

庐剧，至少就目前的状况来说，它对外地的观众影响不大。而就合肥地区来说，虽然还有一些本地的老百姓喜欢，尤其是在乡村，但是，大部分的民众显然已经疏远了它。要想在一夜之间让庐剧振兴起来，那谈何容易啊！古代的马车跑得再快也跟不上今日的汽车、飞机，剧场演出即便是看客爆满也不可能有电视机前的观众多。所以，我们与其挖空心思地“振兴”庐剧，还不如首先把它保护起来再说，在保护的前提下再来探寻振兴的道路，寻求发展的机遇。而且，特别需要强调的是，既然要保护，那就应当完完整整地保护；既然要发展，那就应当放开手脚，痛痛快快地发展。

二、今昔剧团模式对比

也许，我们现代人并不是十分地了解，过去的剧团（或者叫做戏班子）原则上是没有剧种的限定的，或者说，它们并不象我们现在的剧院、剧团这样把剧种属性界定得如此地严格。清代官方曾经主要从有利于伦理教化等方面的考虑而鼓励昆剧，打压其他地方戏剧种，但是，总体上来说，过去的剧团一般都是民间性质的，官方对于剧团的剧种属性极少干预，更不用说到去限定它了。剧团的剧种性质是自然形成的，并且也是自然变化的，剧团的剧种性质是随着演出市场的变化而处于相对稳定而又不断地变动之中的。比如说，近代上海地区的舞台上最先流行的是昆剧，那么，这个时候在上海演戏的当然应当是“昆班”，按照我们今天的说法，这些所谓的“昆班”实际上就是“昆剧团”。然而，过不了多久，徽剧在上海地区就大大地流行了起来，很快就压倒了唱昆剧的，在这样的情况下，那些原先唱昆剧的演员当然也就无法维持下去，他们或者跳槽到唱徽剧的班子里与徽剧演员同台演出，或者干脆改唱徽剧，这样，上海的剧团自然而然地就由“昆”变“徽”了。再过一段时间，徽剧又不行了，它又被先前进入北京并在北京起了变化的“新徽剧”即京剧给打败了。那时候，剧种的兴衰沉浮市场说了算，观众是上帝，所以，上海地区的徽剧团很快就要求京剧演员来自己的戏班里“搭班”，或者徽剧演员干脆进入京剧班子改唱京剧，以至于在一段时间里，上海流行起来“京徽同台”或“京夹徽”的“二不象”来，由此促进了“海派京剧”的形成，促进了剧种的革新发展。

过去剧团的民间性质决定了它们必须面对市场，决定了它们必须面对观众，不管你上演什么，首先要让观众喜欢，观众不来看你的戏，演出赚不到钱，那演员真的就得饿肚子，所谓的“戏班子”也就不得不自动解散。

如果说过去的剧团体制是市场决定剧种，那么，我们今天的剧团体制则是剧种决定市场。我们现在的剧团基本上是官方性质的，剧团的剧种性质也是政府给定的，原则上，京剧团只能排演京剧，黄梅戏剧团只能排演黄梅戏，庐剧团只可以演出庐剧，很少有例外。因为有政府财政等方面的扶持，演员总会有饭吃的，剧团一般倒闭不了。

过去的那种处于自生自灭状态的民间性剧团（戏班子）体制，其有利之处在于始终面对市场，因为

事实很清楚，不重视市场，不考虑观众的趣味，经济上就没有出路，所以，它们必须常演常新，这就往往能够促进剧种的发展，促进新的艺术样式的形成；而其不利之处则是在于难以保存剧种，观众喜欢什么就上演什么，“捡了西瓜丢了芝麻”。我们现在都知道，其实，这个“芝麻”也许暂时失去了观众，但是，其文化的价值仍然是客观存在的。就拿昆剧来说，它曾经在演出市场的竞争中输给过徽剧，后来则更不是京剧的对手，但是，它是不是就没有价值了呢？它是否就应当被人们遗忘了呢？不，昆剧的艺术价值是我们众所周知的，它不仅没有被遗忘，相反，在中国现有的数百个传统戏剧剧种当中，它率先被联合国确定为世界性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这是前不久才发生的事情。

我们现在的官方性质的剧团体制恰恰与之相反，其有利之处是在于它便于对现有剧种的保存，因为剧团原则上不再为自己的生存而发愁。我们现在的剧团一般都要贯以“某某”剧种的称号，所以，这些剧团从诞生的那一刻起就已经被定性了，它们一般地不会演出与自己既定的剧种不同类型的戏，不难理解，当前的剧院、剧团体制对于保存现有的剧种是有着显而易见的优势的。而现行的剧团体制的不利之处同样是显而易见，它容易造成对于市场的忽视。

三、当前剧种创新的困境

非常值得我们反复寻思的是，我们现在的传统戏剧剧团并不是十分地安心于对自己的剧种的保护，并不是非常满足于剧种的朴素形态，而是殚精竭虑地在寻思“发展”，昆剧团的人很想让昆剧变化一下，在艺术形式和内容上创新一下，比如增加一些西洋乐器等等，使得昆剧更加“适应”时代；京剧团的人也很想搞出一个什么“现代”派之类的京剧；其他剧种剧团的情况估计也是与之类似。尤其耐人寻味的是，这种“改革”的努力还总是遇到难以逾越的困难。本文作者曾经和好几个不同剧种的剧团团长交流过，他们都显示出很有发展自己剧团所属的剧种而使之“现代化”的雄心，但同时又表现出无可奈何的困惑，大有抓住自己的头发登月亮的苦处。比较共同的问题是：改革的办法倒不是没有，但是一改，就会有人说不是原来的剧种了。因为剧团的剧种性质是既定的，一搞改革就有可能把原先的剧种性质给“改革”掉，这当然使得众多剧团的领导人望而却步了。

实质上，这正是我们在传统戏剧改革中画地为牢的结果，因为预先设定了剧种的框框，改革的范围实际上也就几乎被封死了。我们本来构筑的就是防御性的工事，但是，我们的官兵们却并不安心于呆在工事里死守，这种迫切的进取精神是值得赞赏的，但是，假如我们没有调整好攻守态势而贸然进攻，那就可能要犯一种战略性的错误了，成功的可能性很小。

我们应当清楚地知道，改革，这决不仅仅是剧种内部的量变过程，它还有着更为壮观的质变过程。我们现在的许多剧种，都是在不断的创新中产生的，它们大都是在打破了原有的剧种的框框之后才形成的，影响深远的国戏京剧就是在突破了徽剧的剧种界定的基础上产生的。如果在剧种的疆界之前裹足不前，不敢越雷池一步，那么，就不可能指望有新的剧种的产生。这就仿佛是钻进了圆周率“ π ”的圈套

里似的，似乎永远都在进步，你可以一直计算下去，这个数字永远都在增加，但是，你不应当为之太过惊喜，因为它永远也不可能进步到 3.2。要想获得实质性的进步，那就必须打破这个圆周率的“发展”体系。

说句比较直率的话说，我们多年以来的传统戏剧实践显示出，一方面，我们没有认清我们现行的剧团体制的优势，没有充分发挥现行剧团体制在剧种保护上的长处；而另一方面，现行剧团体制的不利之处却一直在发挥着作用，剧种的界定牢牢地捆住了艺术发展的手脚。可不是吗？现行的剧团体制实质上是一种保护性的体制，保存剧种是现行剧团体制的制度性优势，但我们却不安心、不满足于保护，我们拼命地寻求革新。革新当然也是一件大好事啊！但我们又被现行剧团体制的不利之处给牵制住了，我们的革新又不敢冲破剧种的限定。看来，这个革新的结果也确实不可能“新”到哪里去。

多年的传统戏剧发展实践告诉我们，假如我们再这样画地为牢似的在剧种体系的“圆周率圈套”里拼命地寻求“发展”，那么，我们不仅不能够得到发展，相反，我们还有可能丢掉原来的传统，邯郸人学步，没有学好新步法，反而自己都不会走路了。这也就是说，假如我们继续维持目前的剧院、剧团格局不肯变更的话，我们不仅难以实现真正意义上的“创新”，我们也难以做到原汁原味地“守旧”。我们之所以说出这样的话来，这绝不是危言耸听，也不是哗众取宠。我们现在几乎所有的剧团都嚷着要改革，但是，效果如何呢？报刊上似乎也经常不断地传来某某剧团正在进行某种某种新尝试的消息，但是，究竟有多少经得起历史的检验？到底有多少真正地站得住脚？我们搞出来多少真正有价值的新东西？我们真的找回了市场，找回了观众了吗？事实上，我们没有拿出多少实质性的东西，而另一方面，原有的纯朴形态的演出却已经几乎绝响了。近百年来，我们发现过哪个剧团还在进行剧种原初面目的演出？多少年来，我们的传统戏剧演出动不动就喜欢用色彩绚烂的灯光、豪华的舞台布景以及掺杂着西洋乐器的交响乐队等等来眩人耳目，极少看见有反其道而行之的。我们并不是不欢迎或者根本上反对这种“豪华”演出的尝试，不过，我们何必要一拥而上呢？其实，至少是就目前的状况而言，那种使用一桌一椅、一面小鼓和两把二胡所进行的原初形态的传统戏剧演出却更是我们许多人，尤其是我们戏剧研究工作者们迫切地想要观看的。我们很想了解在过去的那种“贫困”状态之下的传统戏剧演出中，我们很想在这种状态之下演员是如何通过自己的表演把艺术的时空呈现在观众们的眼前的。

四、打破框框，在继承中求发展

实际上，只要我们认清现行剧团体制的优势和不足，要想做到两全其美，要想实现既继承又发展的愿望其实也并不困难。

我们认为，剧种的继承和保护，不应当以保存剧团为本，而应当是以保存剧目为本。就拿合肥庐剧团来说，庐剧的一些具有剧种代表性的传统剧目，如《借罗衣》、《讨学钱》、《打芦花》、《休丁香》、《秦雪梅》等，我们就应当比较完整地按照庐剧传统的、经典的演出形式把它们保护起来，把它

们保存下来。象这样的剧目应当成为庐剧团的保留剧目，庐剧团的每个人都应当熟悉这样的剧目，每年都应当集中排练一段时间，每年都应当在公众场合上演20—30场这样的戏。不必去追求上座率，因为我们追求的是文化，我们的演出是要让市民和外来观光者了解合肥传统的地方传统戏剧。保存合肥的历史文化，这就是我们的目的。

本文认为，甚至于庐剧团的这些保留剧目的排练都可以根据情况不同程度地公开化，市民和外来观光者可以而且应当被允许进入排练场所观看，因为观看排练过程往往更加有助于了解这个剧种的特性。本文认为，开放性的戏剧排练不仅可以成为合肥地区的一大文化景观，而且，这种排练其本身也可以成为一门独特的艺术！德国导演布莱希特的某些戏剧演出就很象演员在搞排练，那么，我们把排练作为某种意义上的戏剧演出又有什么不可以呢？也许，对于某些戏剧内容的排练来说，观众的在场有可能打断导演的构思，或者因为其他种种原因影响排练的正常进行，但是，至少对于庐剧的一些传统保留剧目而言，观众的在场不仅不会对排练进程产生很大的负面影响，而且还会产生非常积极的作用。这主要是因为，既然是经典性的保护性剧目，其舞台表演格局显然早已经定型化了，其排练过程在很大的程度上也就是演员们的对于这类剧目的“复习”过程，或者也可能是老演员带新手的过成，在这种情况下，观众的在场当然不会妨碍排练，而只能是有助于观众深入地了解庐剧，有助于培养演员的观众意识。在这样的排练进程中，演员们甚至于还可以与观众进行某种形式的直接交流。

庐剧团的这种演出、排练既然是政府的文化保护行为，那就应当属于财政扶持的范围。我们相信，经过日常性的磨练，一定能够培养出一批庐剧传统艺术的保存者，庐剧传统剧目经过不断地日复一日地打造，也一定能够更加炉火纯青，一定能够成为合肥传统文化的代表和象征。如果真的能够这样做的话，我们觉得，虽然我们没有追随观众，观众也许会不请自来，市场也许会在不知不觉之中来寻找我们。我们还可以把这些保留剧目拿出去，拿到全国去交流，甚至于拿到国外去，我们的这种文化之所以拿得出手，不是在于它的“新”，而恰恰是在于它的“旧”。

我们已经说过，我们的这种以保存经典剧目为基准的剧种保护模式绝不是不要发展，我们要的是在剧种保护的前提下的求发展。要保护，那就要原原本本地保护；要发展，那就要放开手脚大刀阔斧地发展。我们希望传统戏剧能够随着时代的发展而不断地获得新的生命力，但是，这种新的生命力的获得不应当是我们打强心针似的“振兴”的结果，而是应当放开手脚，把剧团放在商业市场中运作的结果。剧种的革新发展应当依靠其自身内在的需求，而不是依靠外部力量的强行推动。

本文认为，传统戏剧剧团在完成保留性的、经典性的传统剧目的排练和演出任务的之后，我们的剧种保护的也就达到了，这些剧团大可以去做其他它们想做的事情。比方说，合肥庐剧团在每年演出20—30场传统保护性代表剧目之后，它还要演出什么样的戏，那我们就没有必要去管它了，只要有可能，只要合乎国家颁布的各项文化管理政策，它可以排演京剧，可以排演徽剧，甚至于排演话剧、音乐

剧等等。它也完全可以把庐剧艺术特征糅合在其他剧种甚至于现代比较时尚流行的表演艺术之中，以至于最终形成一个我们现在还难以说出名字的新剧种。由于在完成基本剧种保护任务之后放开了剧种的限制，从某种意义上来看，所有的剧团都处于同样的起跑线上，所以，我们的庐剧团还可以与其他各个门类的舞台表演单位进行人员上的自由流动，以适应各种形式的演出。庐剧，它应当成为我们合肥地区传统戏剧发展革新的出发点，而不应是这种革新的目的地。

这种做法的好处就在于，它不仅发扬了过去的剧团体制市场决定剧种、市场决定演出的优势，同时，它又发挥了现行的剧团体制有利于剧种保护的长处。我们的这个剧团仍然是庐剧团，因为它牢牢地掌握着随时可以上演的传统庐剧剧目，同时，它又充满了活力，在完成庐剧经典剧目演出任务的基础上可以进行其他任何形式的演出，如此一来，其市场效益必然会有所提高，其经济上也不至于过度地依赖政府拨款，政府财政上的巨大压力也可以因此而有所减轻。而且，似乎也只有这样，才有可能使得传统戏剧的剧种得到发展。中国历史上许多剧种的产生几乎都是在与其他演出形式的不断交流中出现的，是在文化市场上直接面对观众而出现的。

我们的既要保护又要发展的方针既维持了现行的以剧种划分剧团的做法，又使得剧种的发展变革有了制度上的保证。何况，在稳定中求发展，这也正是我国一向所奉行不辍的优良政策传统。在保护中求发展的思路 and 战略对于整体上逐步下滑的中国传统戏剧事业意义重大，而对于传统戏剧中地方性相对更为强烈的剧种庐剧来说，意义尤为重大。合肥庐剧院（合肥庐剧团）不妨尝试一下，敢于尝试，敢为天下先，这种努力其本身就将成为我们合肥地区的地方性文化特色，更不用说未来成功的可能性了。

关于合肥庐剧的发展问题，合肥文化界同人已经提出过许多值得我们重视的意见和建议了，例如，有人提出合肥传统文化事业应当与合肥市的旅游部门结合，这确实是很有价值的思路。我们上文中所说的合肥庐剧团的保护性传统剧目，它们就可以在逍遥津公园或者明教寺等合肥名胜古迹之处进行固定时间的循环演出或者排练，而且这种演出与排练可以算在它的额定任务之内。这种演出可以对观众免费，因为它的目的就在于宏扬和保存地方文化，它的经济上的事宜完全应该通过财政解决。当然，也可以与旅游单位协商解决，因为，这显然有利于合肥旅游事业的发展。合肥学院刘跃平老师在审阅我们的这份稿件之后还提出，应当把庐剧的一些代表性剧目的精彩片段拍摄成为介绍性的简短影片在公共汽车的视频上面放映，以宣传和弘扬合肥地域的传统文化。这些建议都十分新颖，有很好的参考价值。

尤其值得提倡的是庐剧与合肥市各大、中、小学的文化艺术教育单位的挂钩，应当积极鼓励和引导庐剧的演出和排练走进学校，哪怕是义务性质地走进学校，合肥市庐剧团在学校礼堂里面进行演出的同时还可以向学生们当场讲解庐剧的有关知识、庐剧演出的艺术特点等等，本文认为，这不仅仅是在传播合肥市的地方文化，同时也是在为庐剧未来的演出市场培养源源不竭的观众群体。

有关中国传统戏剧的继承与发展问题，本文暂时就谈这么多。由于作者们的水平有限，其中的不当

之处实所难免。不过，中国有句古话，叫做“愚者千虑，必有一得”，但愿我们的想法和建议能够为中国传统戏剧的继承与发展有所裨益，对合肥庐剧的保存和发展有所帮助。我们深信，只要我们充满信心，只要我们同心同德地共同努力，我们不仅能够保存住对于美好过去、美好传统的回忆，我们还能够创造出更加美好、更加灿烂的未来！

2005

年 7 月 26 日初稿

2006

年 4 月 7 日定稿

[1] 该文为多人合作研讨的成果，作者名称的顺序依据诸作者参与到该文研讨进程中来的时间先后排列。